

项目编号：BLSXSGK2023-006-01

2023年青得里镇村庄绿化美化项目（二次）

招 标 文 件

（公开招标）

招标单位：博乐市青得里镇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3年青得里镇村庄绿化美化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疆政府采购（<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08月08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LSXSGK2023-006-01

项目名称：2023年青得里镇村庄绿化美化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2613000.00

采购需求：14个村队种植果苗等。

数量：/

最高限价（元）：261300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提供一年的绿化养护服务。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2）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4）市场监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5）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6）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供应商为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还应携带《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2）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截图日期必须在发布公告日期之后）。（3）其他问题：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

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供应商为小微企业。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年07月19日至2023年07月25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5:30至2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采购文件领取地点：政采云线上平台

3、采购文件领取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4、采购文件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08-08-11:00(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此之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网站(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2、开标时间：2023-08-08-11:00（北京时间）

3、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博乐市青得里镇人民政府

地址：博乐市青得里镇

联系方式：15809092697

2、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博乐市建国路时代广场漫威酒店6楼

联系方式：0909-888333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博乐市青得里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丽娜 电话：15809092697 地址：博乐市青得里镇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成兰兰、范盼盼 电话：0909-8883333 地址：博乐市建国路时代广场漫威酒店6楼
3	项目名称	2023年青得里镇村庄绿化美化项目（二次）
4	项目编号	BLSXSGK2023-006-01
5	最高限价	2613000.00
6	招标范围	14个村队种植果苗等。
7	标段（包）	本次招标共1个标段（包）
8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提供一年的绿化养护服务。
9	质量要求	合格
10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还应携带《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2）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截图日期必须在发布公告日期之后）。（3）其他问题：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该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1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13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3年08月08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
15	电子版投标文件	<p>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上传到指定位置。无需递交纸质文件。</p> <p>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平台完成远程解密、答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那把锁解密）。</p>
16	纸质版投标文件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需要，其他要求：纸质版响应文件及电子版响应文件一并密封至档案袋中，密封袋上注明供应商名称，所属项目编号，并加盖公章；纸质版响应文件可通过电子版响应文件打印生成，应当与电子版响应文件一致。</p> <p>成交供应商在评审结束后，须提供肆套纸质版响应文件交至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博乐市建国路时代广场漫威酒店6楼）。</p> <p><input type="checkbox"/>不需要</p>
17	低于成本价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或服务的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应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踏勘，无论投标人对现场考察与否，都将被视为熟悉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9	投标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20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15日前，因报名系统实行封闭运行，投标供应商报名信息保密，因此标书质疑答疑均在会员报名系统中进行，不接受标书书面质疑。请报名投标企业严格按公告中规定时间进行标书质

		疑和查看答疑回复。提疑问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 日前；请会员登陆在已报名项目中网上提问部分提交质疑问题，逾期不接受书面标书质疑。答疑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 日前（北京时间）；请报名投标企业及时登陆会员注意查看网上提问回复。
21	投标有效期	从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天
22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按相关规定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3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2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25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6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付 30%，剩余合同价款按项目进度进行支付。
27	其他	本次招标如有变更、澄清或其他通知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公布。
28	采购人认为应该补充的其他内容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 https://www.xjca.com.cn/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 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陆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s://ccqp-binqtuan.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二、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项目。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博乐市青得里镇人民政府。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3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供应商。

3. 合格的投标人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1) 本招标文件“投标邀请”第四条规定的条件；
- (2)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 (3) 登录新疆政府采购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政采云线上平台

获取采购文件下载领取采购文件。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是供应商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投标文件格式
- (4)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5)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6) 评标办法

(7) 合同主要条款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7.2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十五日前进行，并以书面（或公告）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3 投标人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均应在投标截止日 15 天前按招标文件中的联系方式，在下载招标文件的新疆政府采购（<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里提出问题。

8.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8.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可以组织召开标前答疑会或组织投标人对项目现场进行考察。答疑会或进行现场考察的时间，招标采购单位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8.2 供应商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四、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的语言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1. 投标货币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2. 联合体投标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知识产权

1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招标文件允许分包的，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投标函；
- （2）身份证明书及授权书
- （3）开标一览表
- （4）分项报价明细表
- （5）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6）技术偏离表
- （7）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服务、其他人员情况表
- （8）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 （9）技术方案
- （10）保证金承诺书

15. 投标文件格式

15.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投标人可以自行编写的外，投标人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

15.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本项目对投标保证金收取要求，详见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说明。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8. 投标文件的编制

18.1 本次招标，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内容组织投标文件。

18.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18.2.1 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供应商公章的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

18.2.2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使用数字证书（电子印章）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8.2.3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的，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8.2.4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一份。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由供应商使用光盘制作（供应商须保证启用光盘时能正常读取）。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9.1 供应商应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

同一把数字证书)。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以新疆政采云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19.2 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无需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U 盘、纸质投标文件。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人需办理政采云 CA 投标锁,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进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了解学习投标文件的制作,制作投标文件,递交电子加密投标书,投标企业须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上传电子投标文件。2. 采购文件中要求在线投标的项目,必须下载投标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投标客户端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在左侧菜单【投标文件上传】页面进行上传。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被拒收。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版块获取。投标文件开启当日,供应商需通过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远程解密、开标(磋商)、澄清、在线多轮报价、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务必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那把锁解密,请在互联网网络环境较稳定的电脑端登录,因投标人网络环境或硬件配备不达标等原因影响开标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政采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

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1.2 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21.4 投标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 (1)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 (2) 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投标报价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将被拒绝。

五、开标和中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约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采购人和投标人代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2.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进行现场监督，也可以（非必须）申请公证机构对整个开标程序进行现场公证。

23. 开标程序

23.1. 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停止接受投标文件。记录人将“投标文件递交记录表”提交开标会主持人，确认投标人数量是否符合开标要求；

23.2. 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宣布开标纪律；

23.3.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23.4. 宣布主持人、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等工作人员姓名；

23.5. 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按照递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的逆序依次开标；

23.6. 经查验合格的投标文件由开标人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解密，唱标人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凡有修正报价的，公布原投标报价及修正报价；

23.7.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唱标记录表上签名确认；

23.8. 开标结束。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上述开标过程做好记录。

24. 中标通知书

24.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4.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在收到招标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5.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5.4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后三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三份）送采购代理机构。

26. 合同分包

26.1 若本项目允许分包的，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26.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7.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8.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9. 履行合同

29.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9.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0. 验收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国家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七、投标纪律要求

31. 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4）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 （6）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投标人，属于不合格投标人，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八、支付货款

32. 申请支付

32.1 采购项目验收合格，采购人签署《验收结算书》后，向财政部门提出支付申请。采购人的自有资金，由采购人直接支付给中标人或者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32.2 财政部门根据采购人的支付申请，并对采购合同进行审核后，直接将集中支

付货款支付给中标人。

九、质疑和投诉

33.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详细规定请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法律法规模块查询）。

十、招标文件费、代理服务费

33. 招标文件费：0元，各投标单位在新疆政府采购（<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下载领取采购文件时支付招标文件费。

34. 本次采购中标代理服务费依据国家收费标准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35.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 标 函

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招标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投标有效期_____日历天。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_日内完成应尽义务，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交纳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的投标保证金。并承诺：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我方将不要求退还投标保证金：

（1）如果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我方提供了虚假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

（3）在投标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

（4）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5、我方愿意提供采购人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日 期：

二、身份证明书及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投标人为法人）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为服务_____（招标项目名称），

签署上述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人身份证扫描件

身份证明书（投标人为自然人）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

地 址：

身份证号码：

为_____（招标项目名称）具有签订合同权利的投标人，签署上述项目

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法人）

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 期：

授权书（投标人为非法人）

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_____为我方“_____（项目名称、项
目编号）”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
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授权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授权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 期：

三、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内容	服务期限	报价（万元）
			人民币大写：_____万元 (人民币小写：_____万元)

注：1、“投标总价”应与“投标函”中“投标总价”一致。

2、“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印章。

3、“开标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四、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品目	规格、型号、品牌、厂家、材质、服务标准等描述	数量 (株)	单价 (元)	合计 (元)
1					
2					
3					
...					
总 价(元)					

注：

- 1、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 3、采购品目及数量须与“第五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内容保持一致，如不一致，将否决其投标。
- 4、所有报价金额包括货物价款、运输、装卸、保险、税金等本项目的费用，采购人不承担其它任何费用。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是否为联合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六、技术偏离表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的应答	说明
1				
2				
3				
4				
5				

- 注：1. 投标人必须把招标项目的全部服务内容事项列入此表。
2. 按照招标项目服务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3.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七、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服务、其他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类别	姓名	联系方式	职称 或职务	常住 地	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 理 人 员								
服 务 人 员								
其 他 人 员								

后附相关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附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八、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九、技术方案

第四章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2、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有偏离的，必须如实填写偏离表，由评标委员会认定是否为重大偏离，如果虚假响应提供的技术参数，评分时技术部分将不予给分，情节严重者将取消投标人投标资格。

第五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一、花卉名称、数量及技术参数：

序号	项目内容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杏树	5~8CM	棵	790	
2	苹果树	3~5CM	棵	5050	
3	香妃海棠	3~5CM	棵	310	
4	核桃树	3~5CM	棵	160	
5	沙枣树	3~5CM	棵	425	
6	王祖海棠	5~8CM	棵	470	
7	大叶榆	5~8CM	棵	1760	
8	挖树根	30~40CM	棵	980	胸径 30~40CM
9	管道	PE90	米	12800	
10	地面切割、修复地面		平方	1000	切割沥青和混凝土路面，修复混凝土路面
11	土地平整		平方	16000	
12	回填土		平方	1500	外运回填土，运距 10km
13	铺设毛管	PE2.0	平方	50000	含三通、喷头、阀门
14	恢复彩砖路面		平方	500	
15	检查井		座	20	砖砌
16	清理垃圾		立方	1560	运距 10km
17	挖土方		立方	4320	深 1.8 米，宽 0.8 米

二、服务内容

服务主要包括：清洁（包括养护期内所需的水费、污水处理费、设施维护费、电费、垃圾处理费等），土地平整 16000 平方，巷道种植大叶榆、香妃海棠、王祖海棠等，及甲方安排的临时性、突击性的任务等；

1、绿化养护包括：绿化的成活、修剪、施肥、浇水、除虫，绿地保洁和植物老化的复壮等，要求及时清理死苗，一周内补植回原来的种类并力求规格与原来植株接近，以保证优良的景观效果等。

2、植物调整：按采购人要求进行植物调整种植。

3、土地平整 16000 平方。

三、绿地养护质量要求

1、新疆《城市绿地养护管理标准》；

2、国家、自治区及地方颁布的法律法规，行业现行的服务标准，博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定的其他工作标准。

3、养护标准：

3.1 园林绿化养护单位要指定完善的养护技术方案，建有工种齐全和固定的养护队伍，绿化养护技术措施完善，管理到位、得当，植物修建科学合理，达到黄土不露天，绿地总体景观好。

3.2 园林植物

3.2.1 草本花卉生长旺盛，株型匀称、完整美观，开花适时，花繁、色正，开花时覆盖率达到 95%以上，无杂草；花后需修剪的，修剪合理、及时。

3.2.2 及时清理死苗，一周内补植回原来的植物种类并力求规格与原来植株接近，以保证优良的景观效果。

3.2.3 病虫害控制及时、有效，园林树木无蛀干害虫的活卵、活虫，叶片上无虫粪、虫网，被害植株不超过 3%，被害叶片不超过叶片总量的 1%有害植物的危害得到及时治理。

3.3 苗木修剪

3.3.1 自然形乔木每年不少于 2 次，造型乔木每年不少于 6 次。主要修剪内膛枝、徒长枝、病虫枝、交叉枝、下垂枝、扭伤枝及枯枝烂头等。

3.3.2 休眠期修剪以整形为主，可稍重剪，生长期修剪以调整树势为主，宜轻剪。修剪要避开树木伤流时期。绿化修剪后的枯枝干叶等，在修剪当天及时清理运走，并及时清除灌木丛上的修剪枝，苗木落叶当天及时清扫保洁。

3.4 浇灌

3.4.1 灌溉技术要点

1 单位灌水量（灌水强度）应小于土壤水分的渗透速度，总灌水量不应超过土壤的田间持水量；

2 坡地灌溉应控制水量，以免水土流失；

3 对于沙质土应小水量多次灌溉；如遇壤土和黏土，应每次浇透、干透再浇；

4 入冬上冻前要浇足、浇透冻水；

5 严禁使用撒过融雪剂的积雪补充土壤水分。

3.4.2 灌溉设施

1 结合绿地情况合理使用喷灌、微灌（滴灌、渗灌）、自动化控制等先进灌溉技术；

2 浇水设施浇灌设施应齐备完好，不应发生跑、冒、滴、漏现象，浇水或喷灌设施损坏应及时修理，管道维修后应及时恢复绿地；

3 喷头应及时进行调整，避免喷、滴灌系统发生喷滴不到位的现象；

4 用水车浇灌时，应接软管，进行缓流浇灌，保证一次浇足、浇透，严禁使用高压水流冲灌；

5 渠水浇灌应埂畦平整，无跑水现象，渠系畅通，桥涵无堵塞。定期清淤，清出的淤泥随时清运，桥板随时盖好。

6 冬灌后，应及时排空管道内积存水。

3.4.3 乔灌木

1 灌溉用水不能采用有害污水。浇水应采用 pH 值和矿化度等理化指标符合树木生长需求的水源，保证水源的 pH 值在 \sim ，矿化度在 0.25g/L 以下；

2 夏季灌溉宜早晚进行，冬季灌溉应中午进行。灌溉要一次浇透，灌水深度要覆盖植物根系，尤其是春、夏两季。树穴浇水后应适时封穴，不封穴的表土干后应及时松土；

3 浇水围堰应规整，围堰高度不低于 10cm，密实不透水。围堰直径视栽植树木的胸径冠幅大小而定，有铺装地块的以预留池为准；

4 新植树木必须浇满 3 次定根水。必须浇返青水和冻水，浇冻水后应及时封穴；

5 应及时排除树穴内的积水。对不耐水湿的树木应在 12 小时内排除积水；

6 浇水后倾斜新植树木视情况做加固性保护,应避免草坪浇水对针叶树的危害。灌溉时,要注意保护树木根部的土壤不被冲刷;

7 夏季干热风容易灼伤叶面使树木出现萎蔫,采取遮荫、避风,于早晚对干旱花木叶面及周围环境喷水可防止新梢失水而萎蔫。切忌在高温环境下使用大量温度低的水浇灌土壤;

8 在雨水丰富的地区、低洼地或土壤渗水能力差等易积水的地方,可采用开沟、埋管、打孔等排水措施及时对绿地排涝,防止植物因涝至死。遇暴雨过后应排除树木周围的积水。

3.4.4 花卉

1 根据土壤墒情适时浇水,喜湿的品种应在生长期保持充足的水分供给,宿根花卉必须浇返青水和冻水;

3.5 全民植树活动或突击性的植树绿化任务,能按时、按标准、按要求完成所分配的工作。每逢节假日,如春节、元、五一、国庆节等或某些特别日子,能按上级要求完成特别安排的工作。

3.6 防止意外及修复工作包括防冰雹、防汛、防寒等以及防止其它因素对绿地造成的损坏等,并定期巡视挡土墙及边坡,防止滑坡。由于不可抗力(如冰雹、特大暴雨等自然灾害)造成的绿化景观损害,养护单位应在12小时内或中心根据实际情况设定的时间内及时完成现场清理和恢复原状的工作,并应以合同附件的形式向中心提交可行的解决方案,在不可抗力发生28天内提出索赔意向报告;未能按要求及时完成清理、恢复原状工作的,当月考核评分档次为差;在中心根据实际情况设定的恢复原状时间内,受损害部分的绿化景观(不包括环境卫生)将不列入考核评分范围内。

3.7 安全作业

3.7.1 园林机械的操作人员,应在上岗前接受必要的岗前培训。凡需持证上岗的,需取得相应的上岗证,并应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作业。园林机械作业前,应对施工现场进行围合及警示。

3.7.2 截除较大的树枝、大面积的藤蔓或砍伐清除枯死的树枝时,应预先制定施工方案,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

3.8 卫生工作标准、要求概要:保持绿地内的卫生,杂草、垃圾及时打扫干

净。

四、服务要求

（一）所需的工具、物料

1、中标供应商必须配备齐全绿化养护管理中所需的洒水车、高空作业车、载货汽车、喷药机、高空修剪机、绿篱机、草坪剪草机、抽水机、割灌机、油锯、疏根机等机械设备和锄头、斗车、水管、钜、枝剪、汽油、机油等工作所需的各种工具和物料，以保证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

2、根据植物的不同需要配备充足的各种肥料、农药，保证植物的良好生长。

3、园内的喷灌设施由中标供应商使用，承包管理期内的日常维护及喷淋配件更换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中标供应商必须遵循节约、爱护的原则合理使用。

（二）工作人员要求

1、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必须具有较好的绿化养护工作经验，有专职的技术管理人员；有一定数量的熟手技工和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能较好地领会管理意图，确保全园的景观效果。

2、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队伍应保持相对稳定，如有变动需提前十天通知采购人，并做好交接工作。所有工作人员必须遵守采购人的管理规定和各项规章制度，若出现违法违纪现象或管理不力，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人员，中标供应商需一周内做出换人处理，并根据情节轻重扣罚服务费。

3、日常管理中，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必须接受业主单位的业务指导与监督，人员配备方面需要具有项目负责人、现场负责人、绿化班长、熟练的绿化养护人员、花卉工、植保工、安全员、资料员。根据项目面积的实际大小按照绿地养护标准进行定员定岗。对承包范围内的绿化保养工作，中标供应商必须按定人定时、定点定岗的方式进行运作。如遇任务繁重或特殊气候要求（冰雹、暴雨、虫害等）需要突击性完成工作任务时，中标供应商应服从采购人指挥，并按采购人要求增加人力或延长工作时间以保证工作按质按量按时完成。

4、中标供应商的工作安排科学、合理，工作人员须穿着统一工装，佩戴工牌，不得串岗、聊天或做私人工作。工衣、工号牌及雨衣雨鞋、遮阳帽、口罩等劳保用品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工作人员回乡探亲、休病事假等，及时派人补充。如检查发现人员不足，采购人按每人每天 200 元在中标供应商服务费中扣减。

5、要求供应商工作人员严格遵守采购人的规章制度，不得迟到、早退。

6、中标供应商配置的工作人员年龄要求要在 50 岁以下，持证上岗，不得招收有违法乱纪记录的人员。人员上岗前须接受岗前培训，中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规定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和工伤以外保险，服务期内发生的各种事故，包括治安、交通、防火等安全案件和劳资纠纷事件等，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

第六章 评标办法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由博乐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办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专家库。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建，由五人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1.5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投标人对评委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7 评委会发现招标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解释说明。发现招标文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可以拒绝评标，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2. 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3. 评标程序

3.1 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3.1.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投标人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密封、装订、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第四章中规定的要求的；
- (4)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且影响投标文件的资格性的；
- (5)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评 审 内 容		评审方法	
			是	否
资格审查	1	是否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是否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	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还应携带《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4	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提供该网站查询结果页面截图加盖公章；		
	5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备注：如果投标文件中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评标小组将认定整个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无效处理，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1.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投标人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1.3 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

定。

	评审内容		评审方法	
			是	否
符合性审查	响应文件的签署	响应文件的签署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低于设定的预算金额；		
	服务期限	服务期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期限；		
	响应文件不得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响应文件不得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实质性响应	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备注：如果投标文件中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评标小组将认定整个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无效处理，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2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服务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标候选人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

3.4.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3.5 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项目概况、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

4. 评标细则及标准

4.1 评委会只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4.2 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是：价格、服务、信誉、业绩、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和（如涉及）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及投标文件规范性等。

4.3 除价格因素外，评委会成员应依据投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

4.4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非实质性偏离进行扣分：

（1）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或者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或者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投标人拒不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或澄清、说明、补正的内容也不能说明问题的；

（2）投标文件未编制目录、页码；

（3）认定的与招标文件第五章规定的技术、商务和其他规定要求不符的非实质性偏离

（4）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4.5 综合评分明细表

4.5.1 综合评分明细表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评标委员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4.5.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下述评分标准对通过初评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投标人评审得分等于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技术、商务部分评分标准（70分）

评分因素	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商务因素 (30)	企业综合实力	投标人能够提供本地化技术支持和服务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须提供购房合同或租赁合同复印件。	5
	服务人员配置	组织机构健全，拟派本项目服务人员不少于6人，得5分；每增加1人加0.5分，本项满分6分；拟派人员少于6人本项不得分。注：提供拟配备人员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6
	绿化种植、养护服务承诺	投标人对本项目出具服务承诺得2分，承诺中附有应急保障措施且措施合理可行加2分，满分4分；未提供不得分。	4
	企业业绩	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今）每提供一项类似项目业绩得5分，满分15分。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为准。	15
技术因素 (40)	绿化种植、养护服务管理方案	1. 绿化养护方案：方案完整准确，专业性和可操作性强，内容详实清晰，贴合采购单位需求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2. 病虫害防治分项方案：病虫害防治分项方案完整准确，专业性和可操作性强，内容详实清晰，贴合采购单位需求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3. 整形修剪分项方案：整形修剪分项方案完整准确，专业性和可操作性强，内容详实清晰，贴合采购单位需求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4. 苗木越冬保护及冬季管护方案：苗木越冬保护及冬季管护方案完整准确，专业性和可操作性强，内容详实清晰，贴合采购单位需求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8
	绿化种植、养护管理机具设备方案	投标人应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特点，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机具设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机具设备使用计划 ②机具设备保养计划；以上内容每项得2.5分，提供不全或未提供不得分。	5
	绿化种植、养护劳动力安排计划	投标人应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特点，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苗木种植劳动力安排计划，包括但不限于：①劳动力计划安排表 ②各岗位职责；以上内容每项得2.5分，提供不全或未提供不得分。	5
	绿化种植、养护时间计划	投标人应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特点，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绿化种植、养护时间计划，包括但不限于：①绿化周期节点 ②各节点具体养护内容；以上内容每项得2.5分，提供不全或未提供不得分。	5
	安全、文明（重点突出对周边环境的文明）养护措施	投标人应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特点，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安全、文明（重点突出对周边环境的文明）养护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安全养护措施②文明养护（重点突出对周边环境的文明）措施；以上内容每项得2.5分，提供不全或未提供不得分。	5
	养护成品绿植保护方案措施	投标人应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特点，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养护成品绿植保护方案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成品绿植保护难点 ②成品绿植保护措施；以上内容每项得2.5分，提供不全或未提供	5

		不得分。	
	绿化种植、养护管理质量保证方案及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特点，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绿化种植、养护管理质量保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保证体系②质量保证措施③项目售后服务方案；以上内容每项得1分，提供不全或未提供不得分。	3
	土地平整方案	1、施工部署合理；2、施工顺序及方案切实可行、针对性强；3、各项管理目标明确；4、技术措施满足工期、质量、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要求，满分4分。	4

报价部分评分标准（30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值，有效投标报价等于基准值的得满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有效投标报价为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报价
<p>评分注意事项：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评标委员会应记录价格调整的依据、计算过程及计算结果。</p>		

4.5.3 投标人总分=报价部分得分+技术、商务部分得分，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5. 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废标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6. 定标

6.1. 定标原则：本项目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6.2. 定标程序

6.2.1 评委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按照综合得分

高低标明排列顺序。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排列。

6.2.2 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至采购人。

6.2.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注意，采购人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不能认为采购人只能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人有正当理由的，可以确定后一顺序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类推。

6.2.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招标人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2.5 招标采购单位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7.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7.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7.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7.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7.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7.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8.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8.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财政部门或者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8.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财政部门、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8.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8.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8.5 在咨询工作中，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标准，认真听取咨询方的合理要求，提出科学合理的、无倾向性和歧视性的咨询方案，并对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承担个人责任。

第七章 合同主要条款

(服务类)

合同主要条款

具体合同条款以最终签订为准

1. 定义

本合同中和附件中所用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买方”系指买服务的单位。

1.2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服务和服务的经济实体。

1.3 “合同”系指买方、卖方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供需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附件、附表和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4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的履行合同义务时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货币额。

1.5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所含招标文件中技术规范要求的服务内容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2. 合同标的(详见技术规格及要求)

3. 供货范围

3.1 合同的采购范围详见招标文件相关条款。

4. 合同价格

4.1 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_____）万元（大写：_____万元）。

本合同采用的合同价格方式为固定合同总价，包括服务及与合同有关的所有费用。

4.1.1 合同价格为（_____）万元。

4.1.2 合同其他费为（_____）万元。

4.2 合同价格在合同执行期内不得变动。

4.2.1如因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变更，存在减少有关服务情况，经甲乙双方现场确认，报财务局审批后，按乙方成交时的固定单价对总价进行调减，并按有关规定签订补充合同。

4.2.2如因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需追加与本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条款的前提下，经甲乙双方现场确认，按乙方成交时的固定单价对总价进行调增，并按有关规定签订补充合同，但应注意追加增加的服务总价不得超过本合同金额的10%。如追加的服务

总价超过本合同金额的10%，由甲方报财务局采购管理处按有关规定处理。

5. 服务期限：_____。

6. 结算方式：

6.1 本合同使用的货币种类为人民币。

6.2 费用的支付：_____。

7. 服务期限

7.1 本合同服务内容为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8. 违约罚款

8.1 如果卖方没有按照规定的时间完成服务，或没有达到响应文件中任一条款的承诺都是卖方违约。应向买方支付的_____的违约金。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将考虑终止合同。

9. 不可抗力

9.1 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的火灾、水灾、冰雹和地震以及其他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的履行受到影响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9.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尽快以传真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寄给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0. 税费

10.1 本合同价格为含税价。卖方提供的服务等所有税费已全部包含在合同价格内，由卖方承担。

11. 合同争议的解决

11.1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一切争端，买卖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应将争端提交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1.2 法院判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1.3 由上述过程发生的费用除法院判决另有规定外，应有败诉方负担。

11.4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正在进行法院审理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2. 违约终止合同

12.1 在买方对因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不受损害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的书面通知书。

A.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期限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者全部服务。

B.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

在上述任一情况下，卖方在收到买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____天内，或经买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矫正其过失。

12.2 在买方根据12.1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类似未交的服务，卖方应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部分负责。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部分。

13. 转让和分包

13.1 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3.2 如响应文件中没有明确分包合同，卖方应书面通知买方本合同中卖方所转授出的全部分包合同，但原响应文件或后来发出的通知均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义务。

13.3 卖方对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义务而确定的分包合同负全部责任，买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和义务。

14. 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合同生效及其他：

14.1 合同在买方、卖方双方签字后即开始生效。

14.2 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买、卖双方各执两份。

14.3 招标文件、投标单位的响应文件、评标答疑记录及成交通知书都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4.4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买卖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附件 1

承诺书

博乐市青得里镇人民政府：

我单位参与了编号为：_____：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

如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做出如下承诺：

- 1、贵单位如有应急工程，我单位提供人员、机械等听从贵单位安排；
- 2、贵单位需要我单位提供车辆时，我单位没有任何理由或者借口拒绝提供。

我单位将按照投标文件中配置的维养机械、设备、工具及车辆进行购置或租赁，购置或租赁的车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需求。如违反本承诺我单位愿意承担一切责任。

承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承诺单位（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